

关于建筑工程造价审计方法的几点思考

杨 洋

天津广厦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 300000

摘 要：建筑工程造价指的是工程的价格，即一项工程的建设中，预计在技术、土地和设备等活动中所产生的建筑工程总价格。建筑工程造价的审计是一项复杂细致、涉及面广的工作，它是进行工程造价控制的重要方法。本文首先对建筑工程造价审计的原则和内容作了阐述，以此为基础，详细叙述了建筑工程造价审计的四种常用方法，即分组计算审计法、对比审计法、筛选审计法和标准图审计法。

关键词：建筑工程；工程造价审计；审计方法

引言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性工程，但其审计效果对企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因此，应加强对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的重视，并不断优化审计方法，这样才能加强对工程造价的合理控制，并在控制工程造价的同时，保证工程质量。但这也对审计人员提出更高要求，审计人员不仅要有丰富的造价知识，也要熟知相关的法律法规，还要有相关的工作经验，这样才能促进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不断优化，才能使建筑工程施工过程更顺利^[1]。

1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原则及内容概述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中应该遵循的原则如下：首先是质量第一的原则。建筑工程作为一项重要且复杂的工作，它的作用是提供以后的商用、住宅等功能，只有遵循质量第一的原则，以这个原则为出发点，才能使得建筑工程得到更好的使用，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也是节省建设投资的一种方法。其次是预防为主的原则。只有严格的质量要求和标准的设立以及对工作质量和工序质量的细致抽查与监督，才能保证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的高质量进行。最后是以人为的控制为中心的原则。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是一项人为控制操作很强的审计工作，因此需要具有一支专业知识丰富、职业道德高尚的人才队伍，如此才能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建筑工程的质量控制也能得到保障。在审计过程中需要贯彻合理科学的职业规范，并对客观事实进行尊重，公正、公平、合理处理，摒弃偏见^[2]。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的内容如下：首先是对工程量的审计。工程量存在的误差包括正负误差，正误差指的是在操作中室外的设计高度大于土方实际开挖的高度，此时审计计算依旧用图纸的数据。由于墙体中的圈梁、地沟所占面积以及过梁和楼地面孔洞所占体积没有

扣，在审计计算中，钢筋中的保护层经常不扣，而需要重复计算柱、板、梁等处的钢筋。负误差与正误差相反，指的是室外设计高度小于土方实际开挖高度，那么在工程量和项目的遗漏计算中应该完全根据理论尺寸进行。其次，是套用单价的审计。首先要对换算定额单价进行审计，需要弄明白所审计的内容是整个内容还是材料、人工或者机械中的一部分，然后还要对换算单位的正确性进行审计，审计其采用方法的合理性。这些都会对核算单价的准确性造成影响。另外，还要对补充定额进行审计，主要对编制的补充定额的合理性进行检查，检查其依据和方法的正确性、计算方法和人工工时的合理性。

2 建筑工程的造价审计原则

对建筑工程进行造价审计，可以加强对工程造价的全面控制。但需要在造价审计过程中，加强对质量的重视。工程质量不仅关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也关乎企业长期发展。因此，建筑工程在造价审计时，也要加强对质量问题的监督和关注，必须在成本节约的同时，保证工程质量，才能使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例如很多建筑方会对不同施工部位有不同的质量标准要求，完工过后会对相关质量标准进行检验，加强检验不仅能从源头控制工程造价，也能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监督，这有利于保障建筑工程质量，也能确保施工方加强对建筑质量的重视和关注。并且，审计人员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关乎最终审计结果和审计效率。因此，建筑方也要加强对审计人员道德意识和职业意识的培养，只有工作人员具备一定的责任意识，才能在工作时保持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众多具有职业道德素养的审计人员可以组成专业的审计队伍，专业的审计队伍不仅能为造价审计工作优化提供帮助，也能有效促进工程的积极开展^[3]。

3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中常用的方法

3.1 对比审计法

建筑工程的审计工作需要与已经做好的工程成本造价

计划记性对比,通过这种方式能够减少审计的工作量,极大的提高了工作的效率。但是也应该明确因为项目实施的环境等多种不同因素的影响导致审计过程中会有具体的差异,因而使用对比审计法时,应该先设计统一的或者基础的项目或者部分,对于其他在机构上存在差异的地方,应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审计方法,从而提高审计工作的准确性,保障建筑工程施工的顺利进行。

3.2 重点抽样审计法

重点抽查审计法,是指在造价审计过程中,要加强对工程重点部位的审计。所谓重点部位是指造价较高,建设过程过于复杂,工程量较大的部分,不仅要进行全面审计,也要进行抽样审计,这样才能确保审计的科学性。同时,工程在建设过程中,会有一些隐藏性较强的工程,这些工程也需要进行抽样审计。但在抽样审计时,也要不断确保工艺和技术的革新和优化,这样才能确保审计的科学化展开。一般建筑工程采用重点抽样审计法,不仅能做到主次分明,也能加强对关键部位的重点监督,这更有利于确保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的科学化展开,也能实现造价审计工作的不断优化^[4]。

3.3 标准图审计法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中的标准图审计法指的是对于通过图纸施工或者是利用标准图的建筑工程项目,应该首先将审计力量集中来进行标准决算或预算造价的编制,然后以它为标准来进行建筑工程的对比审计。根据通用图纸或者标准图纸设计来施工的建筑工程,一般来说在地面之上的结构大多数一致,应该将审计力量集中来仔细审计一份预算和决算造价,为标准图纸设计的标准造价提供依据。或者可以将标准图纸设计的工程量作为标准,从而进行建筑工程的对照审计。对于建筑工程中设计变更的部分或者局部不相同的部分,一般可以实施单独的审查。标准图审计法的优点是效果好、时间短并且容易定案。但是此种方法只能用于根据标准图纸施工或设计的建筑工程,所适用的范围比较狭窄。

3.4 分组审计法

分组审计法会将建筑工程有关的项目,分为单独存在的组别,审计人员可以利用同组中的数据审计每个项目的工程量。每个项目的工程量相对不大,因此其工作量也相对较小,审计难度也较低。分组审计法一般会对整体项目进行分项,分项过后也会按照相关顺序,将不同分项列入不同组别中,很多同组别中的分项工程存在一定关系,可以对一个分项工程进行详细核验,在审计

其他分项工程量。虽然分组审计法可以将繁杂的审计工作进行分项,方便审计人员工作。但在应用时也要综合考量工程实际情况科学选择审计方法,这样才能在减少审计工作量的同时,有效降低审计难度,也确保审计的真实性和科学性。

3.5 全面审计法

全面审计法涉及工程量较多,涉及的相关工作流程也较多,几乎所有与造价相关的项目都可以利用全面审计法进行审计。但全面审计法的审计重点是对施工图纸、合同进行全方位审计,还会以此促进造价计算方法不断优化。一般在利用全面审计法进行审计时,会借鉴施工图的预算模式,虽然这种审计方法具有较强的全面性,但却更适用于初学者。因初学者对工程整体重点尚未有清晰的判断,此时全面审计可以减少漏审。但值得注意的是,全面审计法适用于规模较小的建筑工程,一旦建筑工程规模较大,影响造价的因素也就会越来越多,这时使用全面审计法工作量太大,不仅需要耗费大量人力,也需要消耗很多时间。因此建筑规模较大,对审计时间有严格要求的工程,不应采取全面审计法。但如果建设单位对造价要求较高,可以适当采用全面审计法,确保审计的全面性和科学性^[5]。

4 提高建筑工程造价审计的具体措施

4.1 创新工程造价审计技术与方法

要想解决上述提到问题,必须创新工程造价审计的方法,关键在于将财务审计和工程审计进行有效的结合,两者之间的结合更有利于及时发现审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此外,审计工作中要注重使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比如说使用计算机技术能够直接将工程预算与实际中的差额反映出来,减少施工中错误的发生。因而先进设备和技术的使用,不仅能够提高审计的工作效率,同时有利于造价审计系统的构建,便于今后审计工作的顺利展开。

4.2 建立完善的造价审计监管制度

建筑工程施工中包含多个方面,必须从开始就进行明确的区分。因而笔者认为在进行工程造价时就应该区分项目进行,明确每个项目需要的成本,在进行造价审计时直接根据已有的各个分项目的造价计划进行审计。同时施工过程中如果出现突发问题,应该及时进行调整,并在开始的造价文件中进行记录,确保今后审计工作开始时能够一目了然。此外,还应该建立审计监察部门,有建筑工程施工人员担任,审查审计人员的工作,

避免玩忽职守和职务侵占等行为的出现，确保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结束语

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贯穿于标底编制、施工图纸预算以及工程决算等多个环节中，造价审计作为造价管理工作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基础上，应该最大限度的促进审计效率的提高和审计成本的节约。本文首先对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的工作原则和工作内容做了讨论，在此基础上，阐述了建筑工程造价审计的常用方法，主要有对比审计法、筛选审计法、分组计算审计法和标准图审计法，这对于提高建筑工程造价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保证建筑工程设计的准确性、

为后续工作奠定良好基础等具有重要意义。

参考文献

- [1]杨涛.市场经济环境下建筑工程造价审计问题对策解析[J].科技经济市场, 2019(01): 32-34.
- [2]匡朝青.建筑工程审计方法与造价跟踪审计研究[J].营销界, 2020(05): 183-184.
- [3]万凌志, 万凌帅.工程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城市住宅, 2020(02): 214-215
- [4]赵月梅.新形势下建筑工程造价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统计与管理, 2016(9): 77-78.
- [5]李永梅.浅析如何做好建筑工程造价的审计[J].企业技术开发, 2014, 01(12):121-123.